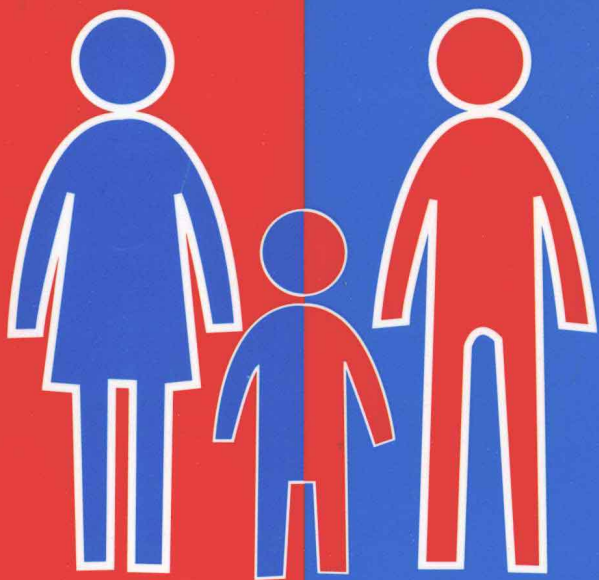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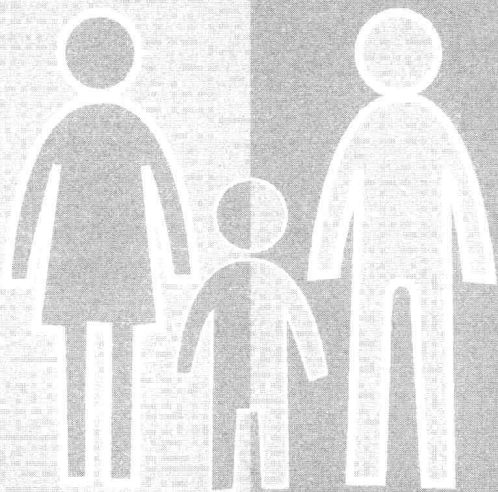
离婚

怎么办

DIVORCE

李思涛 ©主编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离婚

怎么办

DIVORCE

主编

李思涛

撰稿人

李思涛 李曦 苑丹妮 谢伟辉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离婚怎么办/李思涛主编.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11. 9

ISBN 978 - 7 - 5093 - 3106 - 4

I. ①离… II. ①李… III. ①离婚法 - 基本知识 - 中国 IV. ①D923.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73057 号

策划编辑 刘经纬 (L_Vigour@126.com)

封面设计 周黎明

离婚怎么办

LIHUN ZENMEBAN

主编/李思涛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河北省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880 × 1230 毫米 32

版次/2011 年 9 月第 1 版

印张/7.25 字数/144 千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3106 - 4

定价: 22.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 66031119

网址: <http://www.zgfzs.com>

编辑部电话: 66070084

市场营销部电话: 66017726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前言

幸福美满的婚姻是人们向往的目标。但是，当身边那个你曾经认为最可信赖、最疼爱你的人恍然间变得陌生而不能依靠的时候，爱之愈切，恨之愈深，你可能对他（她）已经恨得咬牙切齿，愤怒之火充满了你的胸膛；你们也可能已经形同陌路，彼此已没有一丝感觉。这时，你们的婚姻也许已经走到了尽头，再维持这种婚姻关系，对双方来说都是痛苦的事。

你爱过他（她）吗？那么请放开他（她）的手，因为他（她）已经不再爱你。

你恨过他（她）吗？那么请放开他（她）的手，因为你已经不再爱他（她）。

本书作者无心探讨导致离婚的原因，因为那是徒劳的，任何语言也都会显得苍白，也根本无法说清。离婚并不简单，在这一过程中，你可能会遇到难以割舍的感情纠葛，也可能遇到一些在被人看来其实并不复杂但却让你始终纠缠不清的问题，该怎么办呢？你可能会迷茫，可能会觉得无助，面对一大堆的难题厘不清头绪，变得茫然无所适从。但是，问题总要面对，不可逃避，生活总还要继续，不可颓废。当你因为离婚的那些事儿而纠结不已的时候，作者试图通过本书让你知道离婚过程中到底都有哪些事儿，即什么是离婚？怎么去离婚？在离婚过程中如何才能更好地保护自己？进而让你少走弯路，在离婚这



场博弈中获得主动，在离婚后能尽快卸下包袱，尽快从不幸的阴霾中走出来，抛却过去，重新开始自己崭新的生活。

本书的参编人员长期从事民事审判一线工作，具有丰富的审判实践经验，他们从实践出发，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试图通过本书让读者对离婚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有一个正确而全面的理解。本书先从离婚的基本概念出发，在让读者对离婚过程有了整体了解之后，再针对各种问题逐项进行说明。对某些重要问题结合具体案例的形式进行解析，对某些热点问题则进行了单独论述。

为了迎合最高人民法院《婚姻法司法解释（三）》的出台，在涉及《婚姻法司法解释（三）》的相关新规定时，作者则重点进行论述并适当举例加以说明，以期让读者在第一时间对《婚姻法司法解释（三）》的相关条款有更为直观的理解以便正确引导自己的离婚之路。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撰稿人得到了相关领导和同事的大力帮助，在此深表谢意。因作者水平有限，书中的观点和言语难免有谬误之处，欢迎广大读者朋友批评指正，对某些问题也可共同探讨，以促进作者的更大进步。

本书常用缩略语对照：

《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司法解释（一）、（二）、（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二）、（三）》；

《证据规则》：《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

《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继承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

《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民诉意见》：《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

《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

《民通意见》：《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

目 录

第一部分 离婚的心理准备与调适

- 一、离婚前的心理准备 /4
- 二、离婚过程中的心态调整 /5
- 三、离婚后的心理调适 /7

第二部分 离婚概述

- 一、结婚的概念 /11
 - (一) 结婚的定义 /11
 - (二) 结婚的要件 /11
 - 1. 结婚的实质要件 /11
 - 2. 结婚的形式要件 /12
 - (三) 禁止结婚的情形 /12
 - 1. 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 /12
 - 2. 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 /13
- 二、离婚的法律概念 /14
 - (一) 什么是离婚 /14
 - (二) 离婚的方式 /15
 - 1. 协议离婚 /15
 - 2. 诉讼离婚 /17
 - (三) 诉讼离婚中的调解离婚与判决离婚的区别 /18
 - 1. 诉讼中的调解离婚 /18

2. 诉讼中的判决离婚 /19

(四) 法律对诉讼离婚的限制 /20

1. 军人的离婚问题 /20

2. 对妊娠期、分娩后1年内或终止妊娠后妇女的特别保护 /20

3. 如无法律规定的特殊情况,当事人本人应出庭参加离婚诉讼 /21

4. 离婚案件撤诉后再起诉的时间限制 /22

三、离婚的法律后果 /22

四、近年来离婚案件的新特点 /23

第三部分 无效婚姻与可撤销婚姻问题

一、无效婚姻 /27

1. 什么是无效婚姻? /27

2. 无效婚姻的法定情形 /27

3. 无效婚姻的解除 /27

二、可撤销婚姻 /31

1. 什么是可撤销婚姻? /31

2. 可撤销婚姻的法定情形 /31

3. 无效婚姻与可撤销婚姻有何不同? /32

4. 可撤销婚姻在审理过程中是否适用调解? /32

三、婚姻被宣告无效或被撤销的法律后果 /33

1. 无效婚姻和可撤销婚姻自始无效 /34

2. 婚姻被确认无效或被撤销后产生的财产分割问题 /34

3. 婚姻被确认无效或被撤销后产生的子女抚养问题 /35

四、《婚姻法司法解释(三)》关于无效婚姻和可撤销婚姻的新规定 /35

第四部分 婚姻关系及同居关系的解除

一、婚姻关系的解除 /39

1. 什么情况下人民法院会判决双方离婚? /39
2. 什么情况下人民法院不会判决双方离婚? /41
3. 应如何理解过错方提起的离婚诉讼问题? /42
4. 一方以对方不能生育或不想生育为由要求离婚的, 可否获得支持? /44
5. 婚后一方不能发生性行为的, 能否作为离婚的理由? /45
6. 一方患有精神类疾病, 婚后不愈的, 可否离婚? /45
7. 对一方患有精神类疾病, 另一方起诉离婚的, 夫妻可否自行到有关机关办理离婚手续? /47
8. 同性恋人的婚姻问题及因一方是同性恋而导致离婚的问题 /48
9. 《婚姻法司法解释(三)》关于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离婚的新规定 /49

二、同居关系的解除 /50

1. 概述 /50
2. 认定为同居关系的时间限定 /51
3. 同居关系与事实婚姻有何区别? /51
4. 同居关系在现实生活中的具体表现形式有哪些? /52
5. 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的相关问题 /53

三、军人的离婚问题 /54

1. 法律对军人离婚的特别规定 /54
2. 对《婚姻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具体理解 /54
3. 对军人一方提起离婚诉讼的管辖问题 /55
4. 离婚时, 军人的财产如何分割? /56

第五部分 子女抚养

一、抚养权 /60

- (一) 父母离婚后与子女之间的身份关系在法律上是否发生变化? /60
- (二) 我国相关法律法规中对父母离婚时子女抚养权应归父或母一方行使有何原则性的规定? /61
- (三) 我国相关法律法规中对父母离婚后子女抚养权的变更有何原则性的规定? /62

二、抚养费 /63

- 1. 我国法律法规中对子女抚养费的具体数额标准有何原则性的规定? /63
- 2. 我国法律法规中对子女抚养费的给付周期、给付方式有何原则性的规定? /64
- 3. 抚养费给付到子女多大为止? /66
- 4. 18 周岁以上在校就读的子女, 是否仍有权要求父母支付抚养费? /67
- 5. 子女抚养费与生活费是不是同一概念? 抚养费都包括哪些费用? /67
- 6. 什么情况下可以主张变更子女抚养费的给付数额? /68
- 7. 继父母离婚后, 子女抚养费应如何负担? /69
- 8. 子女参加各类课外辅导班或就读于学费昂贵的私立学校而发生的费用, 对方是否有分担的义务? /69
- 9. 谁是提起给付或增加子女抚养费的原告主体? /70

三、探视权 /70

- 1. 探视权的具体内容主要有哪些? /70
- 2. 如何正确行使探视权? /71
- 3. 一方不配合探视, 另一方可否申请强制执行? /71

4. 探视权能否被依法中止? /72
5. 什么人有权提起中止探视权的诉讼? /72
6. 什么机关有权中止探视权, 以什么形式中止探视权? /73
7. 探视权被中止后, 能否恢复行使? /73
8. 什么情况下, 探视权归于消灭? /73

四、关于子女的其他相关问题 /73

1. 非婚生子女与婚生子女的法律地位是否相同? /73
2. 与子女共同生活的一方, 是否有权单独改变子女的姓氏? /74
3. 与子女共同生活的一方擅自改变子女姓氏, 对方是否有权以此为由拒付子女抚养费? /74
4. 赡养、抚养与扶养的区别? /74

五、《婚姻法司法解释(三)》关于亲子关系认定问题的新规定 /75

六、《婚姻法司法解释(三)》关于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不支付子女抚养问题的新规定 /77

第六部分 夫妻财产分割

一、夫妻共同财产 /83

1. 夫妻共同财产的范围 /83
2. 夫妻共同财产的认定 /84

二、夫妻个人财产 /85

1. 夫妻个人财产的范围 /85
2. 夫妻个人财产的认定 /86

三、夫妻约定财产 /89

1. 约定的原则 /90
2. 约定必须有书面形式 /90

3. 约定内容必须细化 /91

4. 财产约定的效力 /91

四、与夫妻财产相关的其他问题 /93

1. 离婚时，对投资性财产如何分割？ /93

2. 离婚时，就夫妻在有限责任公司中的出资额如何分割？ /94

3. 离婚时，对合伙企业中夫妻的共同财产如何分割？ /95

4. 离婚时，对以夫妻一方名义投资设立的独资企业的财产如何分配？ /96

5. 彩礼应当如何返还？ /97

6. 婚前个人财产在婚后共同生活期间自然损耗，离婚时一方要求补偿的，是否支持？ /99

五、《婚姻法司法解释（三）》关于夫妻财产的新规定 /100

1. 婚前个人财产在婚后产生的收益归谁所有？ /100

2. 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一方是否可以主张分割共同财产？ /102

3. 离婚时养老金如何分割？ /104

4. 夫妻财产分割协议效力如何认定？ /104

5. 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一方继承的遗产未实际分割在离婚时应如何处理？ /107

6. 离婚后发现婚姻关系存续期间的财产未处理是否可以再起诉？ /107

第七部分 离婚债务处理

一、债的相对性理论 /111

二、离婚债务的处理 /111

1. 如何认定什么是夫妻个人债务和夫妻共同债务？ /111

2. 夫妻一方的婚前个人债务应如何处理？ /112

3. 离婚时，夫妻一方以自己名义所负债务应如何处理？ /113
- 三、夫妻一方死亡后的债务如何处理？ /114
- 四、《婚姻法司法解释（三）》对夫妻之间订立的借款协议应如何处理的新规定 /116

第八部分 离婚房屋处理

- 一、夫妻离婚时，人民法院处理房屋问题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121
- 二、有关公房使用、租赁等相关问题的解析 /121
1. 如当事人就公房使用、租赁问题发生争议，人民法院是否受理？ /121
 2. 在什么情况下，离婚后夫妻双方都可以承租共同居住的公房？ /121
 3. 对双方均可承租的公房而由一方承租，未承租的一方是否有权获得补偿？ /123
 4. 对双方均可承租的公房能够隔开分室居住使用的，能否由双方分别租住？ /123
 5. 离婚时，一方对另一方婚前承租的公房无权承租的，可否暂时居住？ /124
 6. 离婚时，一方对另一方婚前承租的公房无权承租而另行租房在经济上确有困难的，应如何处理？ /124
 7. 离婚时一方对另一方婚前承租的公房无承租权，房屋本身硬件条件又不适合共同居住的，而双方又都无力解决非承租方的居住问题的，该如何处理？ /124
 8. 对夫妻离婚时尚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的房屋应如何处理？ /125

9. 离婚时,对由一方婚前承租,婚后用共同财产购买,登记在一方名下的房产该如何处理? /125
10. 双方对夫妻共同财产中的房屋价值及归属无法达成协议时,该如何处理? /126
- 三、《婚姻法司法解释(三)》就离婚诉讼中房屋处理问题的新规定 /127
 1. 夫妻间的房屋赠与问题 /128
 2. 双方父母对夫妻的房屋赠与问题 /130
 3. 婚前购买并支付首付款,婚后共同还贷且涉及不动产增值,如何处理? /134
 4. 第三方善意取得房产的问题 /136
 5. 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夫妻出资购买一方父母名下的房改房应如何处理? /138

第九部分 离婚损害赔偿

- 一、什么是离婚损害赔偿? /144
 1. 离婚损害赔偿的概念 /144
 2. 离婚损害赔偿的法律特征 /144
 3. 什么情况下才构成离婚损害赔偿? /145
 4. 谁是离婚损害赔偿的赔偿主体? /146
- 二、如何正确看待婚外情(第三者)问题? /146
- 三、应在何时主张离婚损害赔偿? /150
- 四、离婚损害赔偿的具体赔偿内容 /151
 1. 精神赔偿 /151
 2. 物质赔偿 /151
- 五、涉及离婚损害赔偿的其他问题 /152
 1. 离婚损害赔偿案件中的家庭暴力如何认定? /152

2. 在婚姻登记机关登记离婚后，又向人民法院提起离婚损害赔偿的，人民法院是否受理？ /152
 3. 一方因婚外情与他人生育子女，该行为能否成为主张离婚损害赔偿的理由？ /153
 4. 无过错方能否以对方违反了婚姻法规定的忠诚义务为由向对方主张离婚损害赔偿？ /153
- 六、《婚姻法司法解释（三）》中对离婚损害赔偿的新规定 /154
1. 妻子擅自中止妊娠，丈夫是否可以请求损害赔偿？ /154
 2. 夫妻双方均有过错而提起的离婚损害赔偿应如何处理？ /154

第十部分 离婚诉讼的管辖、起诉、审理、执行

9

- 一、离婚诉讼的管辖 /159
 1. 住所地的概念 /159
 2. 离婚诉讼管辖法院的确定 /159
- 二、离婚诉讼的提起 /162
 1. 书写起诉状、办理委托书 /162
 2. 立案 /166
- 三、离婚诉讼的审理 /167
 1. 送达起诉状 /167
 2. 被告的答辩 /167
 3. 法庭调查 /168
 4. 宣判 /169
 5. 提起上诉 /169
- 四、离婚案件审判程序的种类 /170
- 五、生效判决的执行 /170

第十一部分 离婚诉讼证据

一、证据在离婚诉讼中的重要性 /175

二、民事诉讼证据概述 /175

1. 什么叫民事诉讼证据 /175

2. 民事诉讼证据的法律特点 /176

3. 民事诉讼证据的种类 /176

三、客观事实与法律事实 /180

1. 客观事实 /180

2. 民事法律事实 /181

3. 正确理解举证对认定民事法律事实的重要作用 /181

四、民事诉讼中的否认与抗辩 /184

1. 否认 /184

2. 抗辩 /184

3. 分清否认与抗辩的重要意义 /184

五、我国法律规定的民事诉讼举证原则 /185

1. “谁主张，谁举证”是我国民事诉讼举证的基本原则 /185

2. 法律规定举证责任倒置或法律、司法解释规定
无需举证的情形 /186

六、如何收集证据? /186

1. 对动产相关凭证的收集 /187

2. 对不动产相关凭证的收集 /188

3. 对一方有婚外情相关证据的收集 /188

4. 对家庭暴力相关证据的收集 /189

七、与证据相关的其他问题 /189

1. 何种情况下当事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调查收集
证据? /189

2. 如果有证据证明对对方不利的证据就由对方持有，而对方拒不提供，该如何处理？ /191
3. 离婚诉讼中，是否对所有的问题都要提供证据加以证明？ /192
4. 离婚案件中，涉互联网证据（或电子证据）能否作为支持自己观点的有力武器？该如何取得此种证据？ /193
5. 离婚诉讼中，手机短信息和通话记录的证据效力如何？应如何取证？ /195
6. 在一方不知情的情况下取得的视听资料能否作为证据使用？ /197
7. 离婚诉讼中的证人是否必须出庭作证？ /198
8. 就证人证言的效力，人民法院的判断标准是什么？ /199
9. 当事人对自己的主张，只有本人的陈述而不能提供证据加以证明的，人民法院能否支持？ /200
10. 双方当事人就同一事实，分别举出了相反的证据，但又都不足以推翻对方的证据，此时人民法院会如何处理？ /201
11. 当事人在相关文书中承认的对自己不利的事实和认可的证据，能否予以推翻？ /201
12. 就同一事实，双方当事人提交了数份证据予以证明，对这些证据的证明力人民法院会如何认定？ /202
13. 哪些证据不能单独作为认定案件事实的依据？ /202
14. 作伪证或打击报复证人等，要承担什么样的法律责任？ /203
15. 什么情况下可以申请保全？ /203